



社會科學學院
109 學年度第一次院務會議記錄

時間：109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德香樓 310 會議室

主席：林院長信華

出席人員：林緯倫委員、許文傑委員、施怡廷委員、黃智偉委員、陳憶芬委員、郭冠廷委員

列席人員：

記錄：邱雅芬小姐

壹、追認籌備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

項次	案由	執行情形
1	新訂佛光大學社會科學學院院務會議設置辦法	已實行
2	新訂佛光大學社會科學學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	已實行
3	佛光大學社會科學學院校務會議教師代表選舉暨遞補辦	已實行
4	社會科學學院 109 學年度院基礎學程、 社會科學學院 110 學年度跨領域學程架構案	109 學年度依目前院基礎版本 110 學年度請各系討後於本學年度決定版本
5	佛光大學社會科學學院教評會組成人數	社會科學學院教評會組成人數 9 人
6	佛光大學 109 學年度工作目標	提送秘書室
7	推選本院 109 學年度各級會議代表	公告

貳、主席報告事項

參、報告事項

(一)各系因應組織調整，本院各系法規名稱由原「佛光大學社會科學暨管理學院」修正為「佛光大學社會科學學院」，請各系檢視法規是否要一併調整，請於 11 月份院務會議提出由學院統一包裹處理。

肆、討論事項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社會科學學院

案由：遴選社科院特優導師，請討論。

推薦系所	被推薦人	主任導師評核	學生問卷	頁碼
心理學系	吳慧敏	25	37.4	PP.1-10
公共事務學系	張錦隆	23.5	38.9	PP.11-19
社會學系	高淑芬	23.5	40.5	PP.20-29

決議：三位都推薦，學院成績為 24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社會科學學院

案由：設置佛光大學社會科學學院宜蘭縣公共事務委員會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如附件二(P.30)

決議：修改後通過；首屆委員為林信華、陳憶芬、林明禎、林緯倫、黃智偉、郭冠廷、張世杰、許文傑、陳衍宏以及陳鴻章，本屆執行長由許文傑老師兼任

伍、臨時動議

陸、散會

佛光大學社會科學學院

宜蘭縣公共事務委員會組織要點

一、設立宗旨：為促進佛光大學社會科學學院與宜蘭縣各界的聯結，提供對宜蘭縣地方發展的專業諮詢與建議，建立產學合作的具體模式，以提高社會科學學院的在地能量。

二、運作模式：

- 1.在達成學院的需求上，主動拜訪縣內相關團體；
- 2.在學院成員的研究需求上，協助完成產學合作；
- 3.協助學院成員在教學上的地方需求；
- 4.依具體的社會議題與需求，舉辦宜蘭地方發展論壇；
- 5.協助本校教師得以個人身分，與地方進行互動與聯結；
- 6.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委員會議，並得依任務需要，召開臨時會議。

三、委員會組成：委員會設委員若干名，由各系推薦或院長聘任，為無給職，任期三年；

主任委員由本院院長擔任，並設執行長一名，由主任委員指定之。

四、本委員會經社會科學學院院務會議通過後設立，並頒發委員聘書。